

高职院校音乐表演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以器乐培训工作室为切入点的实训内容开发与创业教育

■ 林敏婷

【摘要】本文基于当前国内艺术院校器乐教育教学蓬勃发展、社会音乐培训遍地开花的大背景，以提高高职音乐人才培养质量为任务，以社会音乐人才实际岗位需求为出发点，将高职院校校企合作校内器乐培训工作室的建设作为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切入点，从提高学生就业实操技能、校企合作开发、融入创业教育等方面进行讨论分析，提出高校器乐教育教学改革的新方式。

【关键词】：高职音乐人才；培养模式；改革；音乐创业教育

改革开放进入30年，我国社会业余钢琴教学已不能用“雨后春笋”来形容，而应说早已“遍地开花”。高职毕业生大量地涌入到业余钢琴教学的大军中，主要从事的是儿童钢琴启蒙教学或陪练工作，也不乏有自己开设钢琴教学工作室而实现自主创业的。但近年来，根据对业余艺术培训中心负责人、教师以及高职毕业生的调研了解，行业普遍反映高职钢琴毕业生进入行业工作时仍缺乏岗位实操的各项技能，甚至对行业需求不甚了解，也出现沟通能力低、适应能力差、协作协调能力弱的情况。针对就业形式、针对人才需求，必须进行人才培养模式的深入改革。

一、校企合作校内器乐培训工作室成立的可行性

成立校内“器乐培训工作室”，是笔者任职的高职学院音乐系近年人才培养模式深化改革的重要举措，校企合作器乐培训工作室在国内同类型的艺术类高职院校中处于较新领域。

首先，校内的器乐培训工作室并不以营利为目的，工作室模式的目标是要与传统音乐教育的模式相接轨，通过校企合作，实现校外艺术培训中心的氛围，直接与社会艺术培训机构、大型音乐集团挂钩，甚至是订单式培养，使培训的学生更具应用性和实践性，在校期间已能掌握就业技能，具备竞争能力，更符合社会人才需求。工作室的“做中学”方式，既尊重了器乐教学自身的特殊性，又改善了学习条件、学习环境和气氛，校企合作则大大增强了实践性和创造性，突显了高职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通过校内器乐培训工作室的建设研究，将大大促进高职艺术院校音乐系各专业方向的教学改革研究工作，将工作室建设成果反馈到教学中，为提高教学质量和打造高职优质教学品牌提供坚实基础，同时也将拓展高职院校与行业、企业合作的空间。依据目前的社会就业形势，在校提高学生的综合职业能力是高等教育的首要任务，器乐培训工作室是高职音乐类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突破口。在工作室的培训下，学生不但要具备从事器乐这项工作的实操能力，还要使其具有持续发展的自我学习能力。校企合作开发工作室具有很高的可行性，其原因在于：企业的目标是获得高效益，从合作的院校招聘符合工作岗位能力要求的职员可以更快实现这一点；而学院的目标则是通过获取合作企业的经营理念、工作岗位能力要求，开发出更具社会竞争力的新型课程，使得在校具备更高的综合职业技能。

其次，校企合作工作室的模式能够使学生尽早接受创业教育。目前的就业形势和压力下，高等职业院校要力争培养创业型人才，将创造教育、创新教育、创业教育三位一体，通过工作室课程开发

来开展创业教育，使创业教育得到普及。并在此基础上，审视旧有的高职人才培养模式、教育教学理念、教育管理经验，依据市场经济发展的变化和前景，最终彻底转变办学观念。

二、器乐培训工作室的实训内容改革与开发

（一）器乐培训工作室的设立和项目实施

工作室制教学模式是以工作室运作为载体，实现传统封闭式音乐教学向面对社会市场开放式教学的转变。通过实际项目提供工作岗位，实现音乐术科单一技能知识向综合职业技能的提高与发展。以承接合作的艺术机构、社会艺术培训中心技术项目为主要任务，将培训与教学紧密结合，由工作室导师带领学员在承接和完成生产技术项目的过程中完成综合专业技术的训练。将学校课程通过工作室的方式投放至市场接受检验是教学和课程设置改革的方式，目前我国的一部分示范性高职院校在实行工作室制度方面已取得了理想成绩，但在高职音乐艺术院校仍属于新式。

“器乐培训工作室”是针对高校音乐系音乐表演器乐专业、钢琴修造与调律专业的学生而设立，通过与珠三角地区知名企业实现校企合作，聘请行业一线专家作为行业指导，为学生提供真实工作岗位的校内工作机构，是为传统课堂和市场之间搭建的桥梁，能使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与市场要求高度结合。

工作室提供给音乐系器乐主修在校学生的岗位包括乐器教师（陪练）、钢琴调律师、乐器销售员、音乐活动宣传策划、音乐机构管理人员、文职人员等。学员将参加合作企业的多种实际工作，通过实际岗位的工作操练培养学员的社会业余（儿童、成人）器乐教学、陪练技能、创业技能、职业道德、协作能力、沟通能力、工作方法方式等综合职业技能。学员在工作室的日常运营中，尽早接触社会、接触行业，使之具备较高职业素质，毕业后能马上适应市场需求。具体校企合作内容包括：与社会艺术培训机构合作的业余音乐培训、社区音乐培训、企业入职员工培训、钢琴厂钢琴调律、音乐比赛组织策划、院系音乐周、社区居民音乐活动、校际创业比赛、音乐义工活动等，校企合作项目丰富多彩，可以从中取得丰富的实践效果。

（二）器乐培训工作室的实训内容改革目标与实现方式

1. 改革目标

工作室将弥补完善在传统音乐教学环节中对于知识迁移、心智技能培养方面的缺陷。通过工作室的锻炼，学生的实操能力、创造能力、人际沟通能力、团队协作能力及社会适应能力都要得到



极大提高。以企业的需求为切入点,在学生系统掌握专业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的基础上,引进市场的相关项目,以灵活的教学方式带领学生在工作、管理、企业运作、营销、团队合作、创业知识方面进行实操,提高学生的就业技能、创新精神、职业综合素质与应用能力。使高职音乐类学生在进入社会时已具备较强的职业技能和职场竞争力。

2. 改革实现方式

要打破旧有的高职艺术类人才培养模式和课程体系,首先要分析高职音乐教育教学的现状与存在问题,以就业技能为出发点,深入实现课程改革;其次通过校内工作室的模式,研究艺术类校企合作的最佳方式,建立与企业的长期合作关系;最后是要彻底改革课程的考核、评价方式,建立工作室评价机制和独立评价体系。

创立校内器乐培训工作室,要先制定好工作室导师教学团队的组合方案及导师业务指导方法,从企业邀请行业专家、一线工作人员作为工作室的行业导师。与企业协商,根据行业需要科学安排学员工作岗位设置,在导师的指导下完成工作项目,以此培养学生的综合职业能力。包括:1、社会业余音乐培训(儿童、成人)的器乐教学、陪练技能;2、使用常见的各类型教材、进行儿童、成人规范的演奏示范与教学指导;进行包括曲式结构、作曲家、风格流派在内的曲目细致讲解;3、乐器销售与导购;4、乐器伴奏、小型合奏;5、钢琴调律、乐器工艺与维修;6、策划组织小型音乐会、音乐活动,如工作室业余学琴儿童音乐会;7、具备良好的沟通表达能力、较强的团队协作意识、熟悉行业,有优良的职业道德、掌握工作方法,能够进行自我提高;8、具备一定的创业知识和技能,有一定的创业意识;9、拥有双证书(职业资格证书);10、有能力依据企业的要求完成各种工作项目。

3. 实施过程和方案

(1) 器乐培训工作室的筹备初期,应

包括工作室选址、设备采购、工作室导师具体分工及负责项目设定、导师竞聘方案、工作室项目流程表、工作室学员选拔方式等。应建立起完善的工作室规章制度作为运作依据,如《工作室导师工作守则》、《工作室学员工作守则》、《工作室考勤管理制度》、《工作室设备管理制度》、《工作室安全守则》、《工作室项目进度表》等等,可以模拟企业的运作管理模式。

(2) 学校应组织校内教师积极下企,不断了解社会需求和行业职业标准,与企业商讨拟定校企合作具体方案——考察项目——承接工作项目,实现初步的订单式培养,课程由企业与企业器乐培训工作室共同开发,同时聘请多位校外行业专家作为工作室行业指导,学校教师和行业专家共同指导学员完成任务。

(3)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指导学员按计划完成工作任务;收集积累资料档案和实地记录,采访、拍摄、形成项目成果展示等,再将经验与成果反馈到教学改革中。

(4) 完成器乐培训工作室相关课程改革和教学评价体系改革。教学评价体系改革是人才培养方案改革、课程改革的最终体现,也是工作室模式的最终检验。工作室评价体系应该与行业共同开发,分为学校导师评价与行业导师评价两个部分。考核项目要包括:平时工作表现,如工作考勤情况、勤劳刻苦、好学肯干、工作认真负责、具备良好的团队精神、解决问题能力、沟通能力、人际协调能力以及专业技能测试与教学培训能力等,务求评价综合客观,与社会职业标准、行业要求相接轨。

三、器乐培训工作室提供的初期创业教育

社会经济文化高速发展的今天,高等院校音乐专业已经成为集文化艺术、科学技术甚至是经营管理于一身的多元化专业体系,因此,音乐类大学生的知识面、可选择的就业岗位越来越多样化,这进一步体现

了音乐类大学生创业的优势。根据这样的特点,再加上目前严峻的音乐类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要求高职院校树立科学的教育教学观念和人才培养理念,根据自身的师资力量、专业优势、实训基地资源等,开发、培养在校生的创业意识,多种渠道提高学生创业能力,以缓解高职音乐类的就业压力。

在校企合作器乐培训工作室中,学员可以通过合作的企业,学习到音乐培训中心、业余音乐学校、乐器销售中心甚至是大型音乐集团的成功创业实务。其中包括乐器销售经验、乐器品牌、乐器市场、乐器生产知识、艺术培训中心成立建设流程、艺术培训中心(中小型琴行)市场环境分析、营销策略、行业发展趋势、竞争优劣势、琴行分类及定位、售后服务、艺术培训中心成立程序(选址依据、人事招聘管理、岗位培训、工商管理条例、大学生创业优惠政策)、秉承推广音乐文化、培育音乐人才的职业道德和宗旨等等,这一切都将为学生未来创业建立坚实的基础!

成熟的校企合作器乐培训工作室模式,是高职艺术院校的一个新起点,成果将使用在高职院校音乐系音乐表演专业的日常教学研究和运作中。工作室借鉴国内外成熟的工作室培养模式经验,以国情和本土就业实际为基础,以企业、行业参与工作室为主导,立足社会市场需求,使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推广有理、有据,促进我国的高职艺术教育迈上新的台阶! ■

作者简介:

林敏婷,女,出生于1979年8月,广东汕头人,本科学士,音乐学讲师,现任广东文艺职业学院音乐系音乐表演教研室主任,研究方向:钢琴演奏与教学、键盘即兴演奏与教学、高等职业教育音乐人才培养。

(广东文艺职业学院)

